

项目名称：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  
项目编号：QBZX-CG-20251218

项目编号：QBZX-CG-20251218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

代理机构： 陕西秦巴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19 日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磋商须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瑞莲小区 2-2-302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BZX-CG-20251218

项目名称：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7,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

合同包预算金额：107,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7,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安装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 科学实验室建设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7,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实施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5)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6)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 (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2025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25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瑞莲小区2-2-302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瑞莲小区2-2-302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瑞莲小区2-2-302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原色公章）在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瑞莲小区2-2-302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磋商文件导致无法参与磋商的，后果自负。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

地址：旬阳市甘溪镇甘溪社区152号

联系方式：13891501388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秦巴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瑞莲小区2-2-302

联系方式：1550929300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承鑫 徐斯璐

电话：15509293000

陕西秦巴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8日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名称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秦巴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4	项目名称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
1.1.5	项目地点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
1.3.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实施完成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件）；</p> <p>(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5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1	分包	不允许
1. 12	偏离	不允许偏离
2. 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修改、补充文件；答疑纪要；
3. 3. 1	投标有效期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结束后 90 日历天内
3. 7. 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逐页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 7. 4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3. 7. 5	装订要求	不得使用活页装订
4. 1. 2	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在 2025 年 12 月 29 日 14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
4. 2. 1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29日14时00分
ZU4. 2. 2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瑞莲小区2-2-302
4. 2. 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5. 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5. 2	磋商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投标人代表 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
6. 1. 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磋商小组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7. 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是

## 第三章 磋商须知

###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秦巴智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旬阳市财政局

####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磋商采购技术及服务的供应商。

##### 2.1.2 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件；

(2)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5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的电子版并加盖公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磋商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2.1.3 磋商单位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单位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1.5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成交)后能顺利录入中标(成交)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成交)公告，责任自负。

## 2.2 合格的货物或服务

2.2.1 本次磋商采购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2.1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仓储、运输、保险、质保、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2.3 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 3. 磋商费用

磋商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 4.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二、磋商文件的组成、澄清和修改

### 5. 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磋商须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磋商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6.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内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6.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6.5 磋商组织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编制要求

7.1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磋商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无效。

7.2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磋商组织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 8.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磋商响应函
- (2) 一次磋商报价表
- (3) 供应商概况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技术响应偏离表
- (6) 商务响应偏离表
- (7) 磋商响应方案
- (8) 服务承诺
- (9) 业绩
- (10) 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 9. 磋商报价

9.1 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完成该磋商项目所有服务或货物内容的全部合理费用，须包括管理费、保险费、税费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缴费用，完成本采购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9.2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3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相关要求自行进行磋商报价。

9.4 磋商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响应处理。

9.5 磋商时，如果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表》内容与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报价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 9.6 踏勘现场

9.6.1 经采购人允许，磋商供应商可以踏勘为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磋商单位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9.6.2 由磋商供应商自行现场踏勘，供应商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投标人。磋商单位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9.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单位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及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9.7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壹拾万零柒仟伍佰元整（¥107500.00 元），磋商报价大于本采购预算时其投标无效。**

9.8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若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质及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经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应当在投标现场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评标委员会认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 编制报价的其它约定

10.1 磋商供应商根据自行确定的响应方案进行自主报价。

10.2 磋商供应商应针对项目编制保证安全服务、文明服务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

#### 11. 磋商货币

11.1 报价货币：人民币。

#### 12. 磋商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密封

##### 1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3.1.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3.1.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服务周期、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3.1.3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13.1.4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1.5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以 A4 规格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13.1.6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13.2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2.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密封为一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13.2.2 未按本章第 13.2.1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 投标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4.4 采购人收到磋商响应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14.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14.6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4.7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4.8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要求签字和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14.9 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上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14.10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 15. 磋商文件的接收

#### 1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参加

磋商会议。参加磋商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应持法人代表证；法定代表人不参加的其被委托人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准时签到参加，否则视为废标。

### 15.2 磋商文件的接收

15.2.1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接收投标人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5.2.2 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标书。

(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密封报送的；

(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

### 16. 迟交的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投标人必须书面通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并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响应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拒绝和无效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人）可以拒绝或按无效标处理：

- (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未参加开标会议；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或逾期递交；
- (3)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签），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
- (5) 响应文件字迹模糊导致无法确认技术内容、磋商价格等内容；
- (6) 磋商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
- (7) 供应商未按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 (8) 供应商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
- (9)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项目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

- (10) 响应文件中含有虚假资料；
- (11) 未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五、磋商与评审

### 19. 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9.1 磋商组织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 20. 磋商小组

20.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0.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0.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0.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人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人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1. 磋商办法及内容

#### 21.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 21.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资质及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1.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不予以公布。

21.2.2 资质及符合性评审：采购人对投标人资质进行审查，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 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磋商供应商与报名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3) 磋商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6)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7)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 21.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4) 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1.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投标人提供最终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投标人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2.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2.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2.3 评分标准

1) 资质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人 2025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能力声明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企业信誉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投标文件进行签字、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3	磋商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不大于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响应文件组成	符合磋商文件基本格式要求。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7	商务响应	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3) 评分细则

分项	分值	评审因素
最终报价	30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后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30。
实施方案	12分	提供详细周密的供货、安装及服务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整体组织部署计划及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安装实施方案、安全管理措施、运输包装方案、安装调试方案、验收方案及对不可预见因素的预测情况及处理措施。 ①内容完整、相关资料详细、可行性强的得 8.1-12 分； ②内容完整、相关资料较详细、可行性较强的得 4.1-8 分； ③内容完整、相关资料不详、可行性存在缺陷或瑕疵得 0-4 分。

分项	分值	评审因素
技术响应	12 分	<p>产品有详细的使用说明介绍，技术指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及用户实际使用需求，能提供响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彩页、说明书等相关资料）：</p> <p>1. 投标人所投产品稳定可靠、选型合理、兼容性强，满足采购方需求，保证项目运行稳定，根据响应程度计 8.1-12 分；</p> <p>2. 投标人所投产品稳定可靠、选型合理、兼容性强，基本满足采购方需求，根据响应程度计 4.1-8 分；</p> <p>3. 投标人所投产品稳定可靠、选型合理、兼容性强，不满足采购方需求，根据响应程度计 0-4 分；</p>
质量保证方案	9 分	<p>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保证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整体质量控制方案、符合国内相关标准，有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承诺，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就其方案是否完整全面、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能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实施进行计分：</p> <p>1. 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详细、可行、有效无缺陷计 6.1-9 分；</p> <p>2. 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内容较完整计 3.1-6 分；</p> <p>3. 方案内容一般，内容不完善计 0-3 分。</p>
进度计划方案	6 分	<p>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进度控制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结果交付进度控制方案、服务期进度控制方案，就其方案是否完整全面、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能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实施进行计分：</p> <p>1. 进度计划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详细可行、有效计 4.1-6 分；</p> <p>2. 进度计划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内容较完整计 2.1-4 分；</p> <p>3. 进度计划内容一般，内容不完善计 0-2 分。</p>
应急响应方案	6 分	<p>针对服务内容及要求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应急响应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时间、应急处理程序、应急保障措施流程等，就其方案是否完整全面、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能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实施进行计分：</p> <p>1. 方案合理、详细可行、有效计 4.1-6 分。</p> <p>2. 方案一般计 2.1-4 分；</p> <p>3. 方案不完善计 0-2 分。</p>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5 分	<p>对服务内容重点难点分析到位、把握突出，并提出有效的解决方案。</p> <p>1. 解决方案明确、合理、可行性高得 3.1-5 分；</p>

分项	分值	评审因素
人员保障	6分	<p>2. 方案一般得 0-3 分。</p> <p>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分工安排合理，服务团队不少于 3 人，供货、安装、施工人员均充足且针对本项目分工明确，能有效的为本项目提供供货、安装及施工服务：</p> <p>1. 配置科学，分工合理，专业力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4.1-6 分；</p> <p>2. 配置较为科学合理，分工较合理能够较好的满足项目需求得 2.1-4 分；</p> <p>3. 配置不全，分工不明确得 0-2 分。</p>
服务承诺	8分	<p>针对本项目有具体可行的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针对本项目的各项服务质量目标、保障措施及服务人员入场计划等内容），有完整、可行、合理的维护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方案、升级方案、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培训方案等针对个性化服务的措施等。</p> <p>1. 内容全面、方案完整合理得 6.1-8 分；</p> <p>2. 内容、方案一般得 3.1-6 分；</p> <p>3. 内容不完善或者不提供得 0-3 分。</p>
业绩	6分	<p>提供近三年 2022 年 12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p>

22.4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 23.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投标人。

## 六、授予合同

### 24. 成交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5. 成交服务费

25.1 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时，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

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5.1条或第26.1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 27. 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 28. 保密和披露

### 28.1 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对本采购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 28.2 披露

28.2.1 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28.2.2 在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成交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成交人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成交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29. 质疑与投诉

### 29.1 质疑

29.1.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者招标组织机构提出质疑。

29.1.2 质疑书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9.1.3 按照与质疑事项有关的当事人数提供质疑书，并应加盖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否则采购人或者招标组织机构不予受理。

29.1.4 除书面形式外，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采购人或者招标组织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

29.1.5 采购人或者招标组织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当事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9.2 投诉

29.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安康市财政局转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在全省开展电子化投诉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安财采管函〔2022〕13号）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或者招标组织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者招标组织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9.2.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招标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同级财政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9.2.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招标组织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

29.2.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29.2.5 投诉书应当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9.2.6 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财政部门不予受理。

### 30. 其他

30.1 本项目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 (1)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 (3)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30.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同时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撤回其报价的;
- (5) 在磋商期间，影响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正常磋商的;
- (6) 成交后未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约或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的;
- (7) 投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事项。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一节 技术要求

1、项目名称：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

2、项目技术内容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教师演示台	<p>1. 规格: 2400mm×700mm×850mm。</p> <p>2. 台面材料: 采用 12.7mm 厚双面膜实芯理化板, 边缘镶边工艺, 且满足如下参数要求:</p> <p>(1) 化学性能检测: 台面参照 GB/T 17657-2013 标准, 耐污染性能检测不低于 20 项。</p> <p>(2) 物理性能检测: 台面参照 GB/T 17657-2013 标准, 物理性能检测不低于 10 项。</p> <p>(3) 环保性能检测: 台面参照 GB 18580-2017 标准, 甲醛释放量 &lt;0.005 mg/M3; 同时台面参照 GB 18584-2001 标准, 4 种重金属含量 mg/kg (可溶性铅≤2.8、镉: ≤0.1、铬≤0.2、汞: 未检出)。</p> <p>3、柜身: 按照多媒体讲台, 设计了电脑主机、显示器等设备的摆放空间, 同时设计了电源盒、网络接口、电脑专用插座. 中间部分是讲课演示部分, 并设抽屉式结构, 抽屉装有教师演示安全电源及控制装置。台身主体背板、吊板及所有板材均采用高品质 1.0mm +/- 0.07mm 的镀锌钢板, 拉力强度&gt;270N/mm2, 表面均经静电及磷化处理, 环氧树脂喷涂厚度≥75um。组合结构: 1060mm 整体电源组合单元+630mm 整体水槽组合单元*1 组+630mm 整体大型置物单元*1 组, 组合单元均采用整体焊接工艺, 以增加其整体置物的最大强度, 大型置物单元, 其内部置物纵深≥60cm。</p> <p>4、铰链: 采用 175 度阻尼铰链。自闭式, 与柜体面水平角度&lt;15 度时, 柜门即可自行关闭, 弹性好, 外形美观, 使用过程中无噪音, 可开关十万次, 达到国际五金行业标准, 使用寿命长。</p> <p>5、滑轨: 三节滑轨。达到国际五金行业标准, 使用寿命长。</p> <p>6、拉手: 一字内隐藏拉手, 与门板抽屉连为一体, 使整体平面, 简洁大方。</p> <p>7、门板及抽面: 内置防撞胶垫, 装于抽屉及门板内侧, 减缓碰撞, 保护柜体, 保证关门减少噪音;</p> <p>8、固定脚: 采用 ABS 工程塑料模具成型制作而成, 具有高度可调、耐磨、防潮、耐腐蚀等特点。</p>	张	1.00

2	教师总控电源	1、主机（分体式）电源主控台分为控制板和主机两部分，抽屉式主控。控制显示采用 7 寸 32 位真彩触电阻触控屏，所有输入输出显示操作均在触屏完成。开机能够显示采购方提供的 LOGO。 2、低压交流电源：0~30V 可调（每档 1V），额定电流 3A（短路、过载自动保护、自动复位）； 3、直流稳压电源：1.5~18V 连续可调，额定电流 2A，18V~30V 额定电流 1.5A，调压分辨率为 0.1V.（短路、过载自动保护、自动复位）； 4、直流大电流输出：9V / 40A；10 秒自动断开。数字倒计时。 5、由教师控制学生实验台交流 220V 电源，共分四组。 6、由教师统一控制学生实验台低压电源，交流每档 2V，共 15 档。直流可以在控制范围内微调。根据选配的学生电源，教师机应具备锁定功能。锁定后学生不能自行调节，和教师保持同步。 7、可扩展密码开机，刷卡开机、指纹开机等开机方式。确保用电安全，方便管理。 8、主控面板配置风机控制，可控制风机的启停及矢量调速。	套	1.00
3	教师讲台水槽	440*330*190mm 度高密度 PP 一体成型的水槽，水封式水塞，有效防止下水管废气溢出，排水口有过滤装置，有耐酸碱耐热耐有机溶液的特性。	套	1.00
4	教师讲台三联水嘴	实验室水龙头： 1、主体：加厚铜质。 2、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 3、陶瓷阀芯 90° 旋转，使用寿命开关 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20 帕。 4、经久耐用，不会出现渗水、断裂现象。 5、鹅颈管可 360° 旋转。 6、可拆卸铜质水嘴。 7、开关旋钮：高密度 PP，人体工学设计，手感舒适。	套	1.00
5	教师转椅	规格：500*500*800mm 靠背及下座采用高密度网布格，阻燃、舒适、回弹性好。面料为优质网布格。依照人体工程学设计，线条流畅，美观大方，骨架钢管电镀，气动升降。	把	1.00

6	学生实验桌	<p>1、规格：1200*600*780mm。</p> <p>2、结构：新型塑铝结构，学生位镂空式，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美观大方。主框架字型结构无木板；</p> <p>3、台面：</p> <p>4、桌身：由桌腿、立柱、前横梁、中横梁、后横梁组成。</p> <p>5、桌腿：采用工字型压铸铝一次成型，材料表面经高压静电喷涂环氧树脂防护层，耐酸碱，耐腐蚀处理。上腿规格：长 545mm 宽 50mm 高 100mm，壁厚 3.5mm；下腿规格：长 500mm 宽 50mm 高 100mm，壁厚 3.5mm，下脚配有专门的可更换型护脚盖；</p> <p>6、立柱：采用 50×120mm，壁厚 1.5mm；前横梁采用 28×28mm，壁厚 1.0mm；中横梁采用 28×28mm，壁厚 1.0mm；后横梁：采用 28×28mm，壁厚 1.0mm。大横梁：U型加强横梁 14*69mm，壁厚 1.0mm，卡件与立柱使用工业级卡件连接，不少于 4 个连接件（不采用普通螺丝锁件）使整体强度更加牢靠。材料均采用优质铝镁合金材料，材料表面经高压静电喷涂环氧树脂防护层，耐酸碱，耐腐蚀处理。</p> <p>7、专用电源盒：规格：190*255*150mm，采用工程塑料模具成型，翻转式开启，操作简单；</p> <p>8、挡水线：铝合金一体挡水线，两侧配有塑料保护套。</p> <p>9、螺丝帽：上脚两侧分别配有专门螺丝帽，遮盖螺丝孔，配色与整体相协调，</p> <p>10、书包斗：规格：440*260*160mm，采用 PP 材料，大型模具一次性注塑成型，上面设计有可悬挂凳子的圆形孔，镂空海鸥独特造型。</p>	张	22.00
7	功能柱	采用环保型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电缆线、通风管等管线均布置于箱体内部，避免管线外露，确保使用的安全。▲功能柱整体通过国家级质量监督部门，GB/T32487-2016《塑料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28481-2012《塑料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6675.4-2014《玩具安全 第 4 部分：特点元素的转椅》检测依据，塑料件外观，塑料材料理化性能，邻苯二甲酸脂/%，重金属含量/ (mg/kg)，多环芳烃/ (mg/kg)，可迁移元素 (mg/kg)，阻燃性等测试结果合格。须提供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的扫描件。	个	22.00
8	学生桌水槽柜	<p>规格：500×600×820mm 结构：榫卯连接结构并合理布局加强筋，安装时不用胶水粘结，不用任何金属螺丝，使用产品自身力量相互连接，产品不变形，不扭曲。</p> <p>门板：前后两门内嵌式塑料扣手，门与整体水柜不用铰链连接，直接采用内嵌式组装。ABS 注塑一次成型。</p> <p>柜子柜体：采用环保型 ABS 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表面木纹与光面顶结合处理。</p> <p>水槽规格 500*600*315mm 水槽采用环保型 PP 材料一次性注塑成型，耐强酸碱&lt;80 度有机溶剂并耐 150 度以下高温，壁厚 4mm，具有防溢出功能。</p>	套	11.00

9	三联水嘴	实验室水龙头： 1、主体：加厚铜质。 2、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 3、陶瓷阀芯 90° 旋转，使用寿命开关 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20 巴。 4、经久耐用，不会出现渗水、断裂现象。 5、鹅颈管可 360° 旋转。 6、可拆卸铜质水嘴。 7、开关旋钮：高密度 PP，人体工学设计，手感舒适。	套	11.00
10	学生电源	1、安装在两个书包斗中间电源盒内，翻斗设计，不使用时可以收起，安全快捷。 2、设有 2 组 220V 新国标 5 孔插座。 3、按键式关闭、开启按键，可控制 220V 电路关闭、开启，带有指示灯，关闭时整体断电。 4、有保险丝、符合国家安全认证标准。	套	22.00
11	学生凳	规格：直径 300mm×30mm*480-540MM 采用环保型 ABS 改性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表面细纹咬花，防滑不发光。凳架采用 20×40×1.2mm 椭圆形无缝钢管成型制作，全圆满焊接完成，结构牢固，经高温粉体烤漆处理，长时间使用也不会产生表面烤漆剥落现象，螺旋升降，托盘采用 160*160*1.5MM 钢板冲压而成，托盘与螺杆之间设有一个锥形盘加固，使凳子更加稳固。脚垫：采用 PP 加耐磨纤维质塑料，实心倒勾式一体射出成型。凳面可通过旋转螺杆来升降凳子高度，可调高度 5cm。	个	44.00
12	洗眼器	一、配置：单眼 二、功能：手持式洗眼器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容易安装在台面或墙壁上，自锁结构能轻松实现离手操作。洗眼器采用单口气泡式出水莲蓬头设计，安装于台面上，莲蓬头外罩橡胶软质护盖，以避免紧急使用时瞬间接触眼部时造成碰撞二次伤害，护杯罩口具 PP 防尘盖平常可防尘，使用时可随时被水冲开，并降低突然打开时短暂的高水压，防止冲伤眼睛，防尘盖具有链条与护杯连接防止脱落。 1、材质：主体材质为优质铜材，金属表面经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令喷涂表面更加坚固，全光图层 12-25UM，远超国内标准，通过 24 小时的国际标准盐雾测试，稳固持久。具有较强防腐蚀、耐酸碱性能。 2、喷头：采用优质铜材，环氧树脂涂层外加硅胶软质橡胶，出水经缓压处理呈泡沫状水柱，防止二次伤害眼睛。标准水压下，洗眼开关能在 1 秒内开启，15 分钟内洗眼喷头流量可达 6 升/分钟。 3、测试：洗眼器经压力试验，在水温 20℃ 条件下试验水压 1.5MPA，保压 5 分钟，产品无渗漏；经密封试验，在水温 20℃ 条件下试验水压 1.1MPA，保压 2 分钟，产品无渗漏。	个	1.00

13	仪器柜	PP 柜 规格：1000×500×2000mm 柜体：侧板、顶底板采用 PP 材料模具一次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保证柜体之坚固及密封性，耐腐蚀性强，顶板、底板预留模具成型排风孔。底部镶嵌 15mm*30*1.0mm 钢制横梁，承重力强。 上柜柜门：内框采用 PP 材质模具一次成型，外嵌 5mm 厚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烤漆镂空制作。上下拉手及三角对称五点固定，防止玻璃的松动或开合。伸缩式 PP 旋转门轴，四角圆弧倒角，内侧弧形圆边。颜色可选配 下柜柜门：内框采用 PP 材质模具一次成型，外嵌 4mm 厚钢化烤漆玻璃。上下拉手及三角对称五点固定，防止玻璃的松动或开合。伸缩式 PP 旋转门轴，四角圆弧倒角，内侧弧形圆边。颜色可选配 层板：上柜配置两块活动层板，下柜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层板全部采用 PP 材料模具一次成型，表面沙面和光面相结合处理，四周有阻水边，底部镶嵌两根 15mm*30*1.0mm 钢制横梁，承重力强。整体设计为活动式，可随意抽取放在合适的隔层，自由组合各层空间。 拉手：采用 PP 材料模具一次成型，直角梯形四周倒圆与柜门平行，开启方便。 门铰链：采用 PP 材料模具一次成型，伸缩式 PP 旋转门轴，永不生锈，耐腐蚀性好。 螺丝：不锈钢 304 材质。 备注：可以用于各种腐蚀性化学品的储藏，如硫酸、盐酸、硝酸、乙酸、硫磺酸等。	个	3.00
14	设备安装调试	1、实验台的安装调试。2、电源设备的安装调试。3、储物设备的安装调试。必须按 JY/T0385-2006《中小学理科教室装备规范》有关规定执行。	间	1.00
15	全室供电线路	1、线管：DN25 国标阻燃 PVC 线管 2、电线：国标优质铜芯线 4m <sup>2</sup> 、2.5 m <sup>2</sup> ， 3、信号控制线：RVVP 聚氯乙烯护套纯无氧铜屏蔽 2 芯线， 4、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	项	1.00
16	全室给水管路	1、技术要求：具有防酸、防碱、耐腐蚀功能，全室给水全部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 2、给水管：主管选用 Φ25PPR 水管，支管 Φ20PPR 水管， 3、安全控制：总开关阀门、电磁阀外、丝连接件等。	项	1.00
17	全室排水管路	1、技术要求：具有防酸、防碱、耐腐蚀功能，全室给水全部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 2、排水管：UPVC 材质排水管为 Φ50 mm，排水管接头要求螺纹口、PVC 胶水等，	项	1.00

18	地胶(含自流平)	一、材质：聚氯乙烯，厚度 3.0mm；规格：宽幅 2 米，长度 15 米。 聚氯乙烯多层复合结构卷材地板材质；产品结构自上而下分为五层：UV 涂层、印花彩膜层、0.40mm 耐磨层、玻璃纤维稳定层、密实底层。 二、性能： 1、PVC 地板隔声性能 $\geq 24$ dB；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CMA 标识检测报告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 <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Page</a> ) 报告查询截图， 2、PVC 地板铅笔硬度 $\geq 3B$ ；（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CMA 标识检测报告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 <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Page</a> ) 报告查询截图。 3、急性吸入毒性试验，试验结果对 ICR 小鼠的急性吸入 LC50 $\geq 2000$ mg/ m <sup>3</sup> 。依据毒性分级，产品属于低毒级；（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CMA 标识检测报告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 <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Page</a> ) 报告查询截图。 4、PVC 地板焊接强度 $\geq 240$ ；（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CMA 标识检测报告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 <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Page</a> ) 报告查询截图。 三、自流平：1. 材料类型：水泥基自流平。2. 施工厚度：3-5mm。 3. 流动度： $\geq 130$ mm。4. 28d 抗压强度 (C25) /MPa: $\geq 25$ MPa。5. 28d 抗折强度 (F6) /MPa: $\geq 6$ MPa 6. 抗折强度： $\geq 6$ MPa。	m <sup>2</sup>	70.00
19	旧实验室拆除	旧实验室拆除运走	项	1.00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 1、服务期限及地点：

1.1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实施完成；

1.2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合同款的支付方式：

付款进度双方协商确定，付款方式按照支付程序进行银行转账。

### 3、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3.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责任或费用。

3.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3 安装、调试及培训：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 4、验收

#### 4.1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权验），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4.2 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

购代理机构将把中标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中标单位。

#### 4.3 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5) 设备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5.1 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 $\geq 2$  年（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

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采购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5.2 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5.3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5.4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6、违约责任：

6.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6.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供应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6.3 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任务，乙方须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违约条款对甲方的损失进行赔偿。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不能按计划完成，乙方不用承担赔偿责任。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草案条款，仅供参考，采购人和成交单位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选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一、合同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及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总计(人民币/元)		¥:	(大写)				

乙方负责按合同中确定内容进行服务；按时完成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采购项目工作，达到甲方要求；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维护人员，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合同总价包括：技术培训费、人工费、税金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 三、交货条件

1、交货条件：乙方负责按合同中确定内容进行服务；按时完成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采购项目工作，达到甲方要求；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维护人员

，做好售后服务工作。交付的货物、服务与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内容相一致。

## 2、交货日期：

## 四、付款方式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责任

负责核准、认定本项目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提供产品及服务所必需的运行环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 2、乙方责任

项目的交接；按时完成本合同所涉及产品及服务项目的验收工作；协助配合甲方完成该项目；做好整个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工作。

## 六、质量保证

1、本次项目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达到最佳状态。

2、成交供应商应根据服务方案规范及质量要求进行服务工作，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采购人在服务过程中起到配合、监督及管理的作用。

3、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服务范围、内容和服务质量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 七、售后服务

以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单位澄清表（函）为准。

## 八、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 九、验收

验收：验收须以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标准、规范等为依据进行验收。

## 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十一、其他事项

1、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分包给他人。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合同、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合同一式捌份，采购人肆份，中标供应商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一份

4、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日以签字日期为准。

5、本合同页眉页脚标有页码，加盖骑缝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

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7、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8、未详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正/副本)

项目编号：QBZX-CG-20251218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

##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供应商概况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技术响应偏离表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磋商响应方案
- 八、服务承诺及措施
- 九、类似业绩
- 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一、磋商响应函

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

我方收到贵单位 QBZX-CG-20251218 编号的磋商文件，经过对实施现场的踏勘及澄清疑问，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采购的全部有关情况，我们同意接受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服务采购的要约内容，以本响应文件向你方发包的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科学实验室建设竞争性磋商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1、本文件项下的所有内容，组成了我们的响应文件，并且该文件内的所有内容都是真实的。

2、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4、我们与招标人不存在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利害关系。我们单位负责人与其它投标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我们完全同意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程序及评标方法，我们完全接受并认同磋商文件（包括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6、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7、经认真考虑和详细计算，我们在此报出最优惠的价格参与（详见《磋商报价表》）。

8、对于贵单位要求进一步提供的其它资料，我们愿意尽快提供或答复。

9、我方同意按《成交通知书》的要求，履行签订合同的一切责任和义务。如我方违约，愿服从贵方核定的违约事实处理意见，保证承担因自身违约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_\_\_\_\_

地址 / 邮编：\_\_\_\_\_

开户行及账号：\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

## 二、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备注: 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大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磋商供应商 :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及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合计(元)：						
投标报价		小写：				
		大写：				
单位：元						

- 注：①单价为综合单价，应包括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费用明细。  
②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③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④如果服务的内容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者(缺少)，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⑤本表为样表，仅供参考，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填写。

磋商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名称		职 务	
供应商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成立日期		现有职工 人 数	
经营范围：			

磋商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5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旬阳市甘溪镇中心学校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身份 证复印 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粘贴处)		
年 月 日			
(注：参会人员非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会人员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的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生效，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90个日历日。代理人无权再委托，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名：_____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公章）：	
年   月   日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

本项目采购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  
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投标报名截止日期前两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陕西政府采购无失信记录查询结果中，本公司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两年没有违法犯罪记录。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施工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  
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_\_\_\_\_（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 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行为。

(2) 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4)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磋商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承诺函

本采购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其他：\_\_\_\_\_。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磋商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技术响应偏离表

注：①本表须按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技术要求”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缺。

②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

磋商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				

说明：“偏离情况”应根据实际响应情况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商务偏离不得出现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磋商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磋商响应方案

(参照磋商文件《评分标准》以及对本项目的要求和情况的理解编制，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八、服务承诺及措施

(供应商依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评分要求自拟)

## 九、业绩

(附相关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附：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正常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本采购项目属于“建筑业”。